瞭解智財新走向

智財法院邀洪淑敏局長介紹最新智財措施及案例

【本刊新北訊】為使同仁瞭解智慧財產領域最新議題發展，智慧財產法院日前邀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洪淑敏局長主講「智慧財產相關措施及案例介紹」，介紹智慧財產局最近 1 年的執行成果、未來推動方向，以及最近國際上之重要矚目事件，如 AI 機器人可否作為專利申請案件的發明人、各國有關人工智慧於著作權法的相關規範等。

洪局長首先介紹智慧財產局業務各項新措施，包括：

（一）專利業務：未來智財局對於再審查及舉發案件之審議程序，將朝向「簡併及兩造對審之草案法制架構」方向進行，目前函送司法院的建議條文，已獲得初步共識。另外，智財局也著手改革專利申請案件制度，針對第三人提供的申請案之理由及引證資料，將建立更優化之「專利申請案之第三方提供意見作業方案」，藉由法規和表單的修正，以及公開第三方意見引證文件書目等方式，使其更加透明化與制度化。至於在協助新創產業之措施上，智財局則提出「新創產業積極型專利審查方案」，為新創產業提供更主動、積極的審查，加速其專利佈局。

（二）商標業務：研議中之商標法修正草案，將明定商標代理人登錄管理之法源依據，強化商標代理人之管理。另外也將導入：商標加速審查機制、放寬商標適格之申請人主體資格、明確商標圖樣部分取得識別性之權利範圍、明確指示性合理使用、商標權利耗盡等內涵、減輕申請廢止之舉證責任等，使商標於權利取得與使用上更加明確。

（三）著作權業務：透過智財局於 2016 年起積極促成權利人與各類廣告公會、協會之合作，由權利人認定侵權網站黑名單後提供廣告公、協會，目前台北市廣告代理商業同業公會（TAAA）及台灣廣告主協會（TAA）所屬會員均已不再於侵權網站投放廣告，日後對於網路侵權將持續就追蹤金流、協調網路業者防制盜版及協助訂立自律規範等，建立解決之道。

洪局長也說明近期國際重要智慧財產領域事件，如：

（一）在各國專利機構與組織不斷發酵之「AI 機器名稱可否為發明人」議題，至目前為止，皆不認可以非自然人為發明人提出專利申請，但僅由發明人名稱是否即可輕易判斷為自然人，將成為下階段所衍生的議題。

（二）關於電腦軟體之爭議案件，於美國專利局（USPTO）發布「專利標的適格性審查基準」後，因審查基準的明確化，有助於提供審查官明確的依據。智財局將以此審查基準作為未來修正相關規範之參考。

（三）關於「Fack Ju Göhte」（德國電影名）商標訴訟案，歐盟智財局（EUIPO）以其有違公認之道德原則不許註冊，歐盟法院認為不能僅以英文短語具有本質上粗俗之特徵，即認有違道德原則，尚應考量其是否存在的重要背景因素，而駁回歐盟智財局之決定。美國及歐盟於類似案件，均相繼重申與肯認保護言論自由之立場。

增進專業知能

高雄地院邀金孟華副教授談刑事司法心理學

【本刊高雄訊】為提升法官專業知能，高雄地院日前邀請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金孟華副教授講授「刑事案件中的司法心理學」，由陳中和院長主持。

金副教授指出，司法心理學是以心理學的角度處理法律人關心的議題，並介紹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 Daniel Kahneman 的著作「Thinking,fast and slow」。該書指出人的大腦有 2 套系統運作：（1）思考系統，負責理性、邏輯、計算方面；（2）直覺系統，即有關情緒、知覺等偏向本能的運作。金副教授說明每人每日的專注力有限，大腦為節省專注力的使用，會多以直覺系統運作，常見的基本錯誤歸因即是。錯誤歸因係指人們在評估他人的行為時，即使有充分的證據支持，但仍總是傾向於高估內部或個人因素的影響（一定是他有這樣的人格，才做出這樣的行為）。同時以審判為例指出，法官先審閱被告之前科紀錄表即可能影響對案件之判斷，起訴狀一本主義之設計即是在減少初始假設之影響。

金副教授接著說明指認瑕疵。「指認」為心理學與法律重合的議題，指認的過程，常存有很多被誤導或誤導人之因素。金副教授以影片讓與會人員進行指認，藉此讓與會人員體會到受誤導而出現指認錯誤的結果。基本的干擾因素如目擊現場的客觀情狀、時間、距離，甚至證人本身的特質，尤其是跨種族的指認等。於指認前後都應該避免影響證人之記憶，最好的方式應由不知案情的員警負責指認程序，甚至證人也知道負責指認程序的員警不知案情。另外，人都有從眾傾向，應該禁止證人間的接觸，避免多次指認，均是安排證人指認行為人時應注意的事項。

金副教授最後強調，科學是一種懷疑的態度，不是答案，科學鑑識亦包含有主觀判斷的成分，許多錯誤因素都與認知錯誤有關，期許與會人員能反思生活中、審判中可能犯的錯誤。



日 正 當 中

水彩／吳宗憲（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法警）

司法院及所屬機關 109 年 6 月請託關說司法案件者一覽表

（司法院政風處 製表）

編號	請託關說者	請託關說方式	日期	地點	請託關說內容
1	林○○	電話聯繫	109 年 6 月 12 日		林○○致電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法官助理，要求指定伊為某案件之勞動調解委員。
2	未具名男子	當面	109 年 6 月 6 日	大賣場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法官於公眾場合巧遇某一多年未見之友人，未知其姓名，該友人談及某案件當事人係無辜、冤枉等語云云。
3	翁○○	當面	109 年 5 月 14 日	辦公室	翁○○與不明人士進入臺灣花蓮地方法院，開口要求觀覽卷宗，未依法定方式聲請閱卷。

臺中高分院講座

唐鳳政委談臺灣社會創新發展趨勢

【本刊臺中訊】臺中高分院日前邀請行政院唐鳳政務委員主講「臺灣社會創新發展趨勢」，由李伯道院長主持。

唐政委首先談到「開放政府」包含「社會創新」及「青年參與政策」。社會創新即「眾人之事，眾人助之」，由社會上各群體不同的價值競合產生新想法，再藉此找出說服他人或解決問題，以改變既定由上而下的權力運作方式。並舉「綜所稅繳稅程式」、「口罩地圖」等皆是透過民間匯集意見，再由政府邀請民眾面對面進行統合、跨領域協力共創之智慧結晶。

接著唐政委拿出平板，透過 Slido.com 以手機掃描 QR Code 進行網路線上提問，並逐一回應。針對現今網路發達，假訊息傳播快速，政府如何於第一時間加以澄清？唐政委表示，行政院先前推出「二二二原則」，以「錯誤訊息發出 2 小時內、限內文 200 字、附圖 2 張」迅速作出回應，且經由原訊息傳播路徑，以幽默簡短標語，使謠言不攻而破。又關於 AI 是否可取代法官、律師？唐政委表示，AI 是仰賴過去經驗做出判斷，人則是以意識型態投入事物創造，涉及價值判斷之獨特性，無法被取代，應將其視為輔助式之智能協助，取代人類過「冗」的工作，以提升人們在其他技術之發展。

最後唐政委表示，現今政府推出「總統盃黑客松」活動，就是在集結群眾智慧，共同加速公共服務優化與政府服務創新效能，並期待透過政府首長、公務人員及公民共同參與提案、hacking 實作及未來落實的過程，實踐政府創新、增進國民福祉。

嘉義地院院史走廊 8.13 開幕

【本刊嘉義訊】嘉義地院籌劃多時的院史走廊，將於 8 月 13 日上午 10 時舉行開幕典禮，同時將發表約 7 分鐘之院史紀錄片，歡迎各界前往參觀，瞭解臺灣的司法發展史。

嘉院院史走廊除以數位及紙本呈現展示日據時期臺籍法官的珍貴判決手稿之外，也將嘉義的林業發展納為策展主題之一，同時展示日據時期的製材業法人登記資料，希望讓民眾感受司法與人民生活及社會發展密切相關，精彩可期。

澎湖地院與縣府合作進行兒少保護安置

【本刊澎湖訊】澎湖地院日前於執行少年保護處分期間遇某少年家庭突發特殊狀況，經完成兒童及少年保護案件通報後主動聯繫社政及少年就讀之學校，並邀集相關單位召開個案研討會，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進行保護安置，以維護少年之身心安全，俾少年之健全發展不因失依而受影響。

澎院張靜琪院長表示，該院雖位處離島，更應努力尋求適切之社會資源協助個案，以落實兒少權益之保障，尤其攸關個案身心安全之保護，將是未來司法與地方政府相互合作的重要議題。

苗栗地院邀莊雅菁講師分享生命故事

【本刊苗栗訊】苗栗地院日前邀請身心障礙楷模金鷹獎得獎者莊雅菁講師分享其生命故事，近 50 位少年及家長參與。苗院胡文傑院長親臨致詞，期勉少年學習莊講師勇敢面對傷殘、積極奮鬥的人生故事。

莊講師表示，她因父母離異，國中時期迷失在叛逆的世界，飆車致生車禍造成雙腳及左手截肢，全身高達 70% 的燒燙傷；雖奇蹟地存活，但漫長的復健過程令人絕望，只能憑堅定的意志力，與母親的支持咬牙撐過。爾後母親罹患乳癌末期，她必須靠自己重新振作，並以自身經歷出版書籍，分享其生命體悟。

莊講師認為，過去的她，把頑固、不妥協用在反骨和叛逆上，最後發現，頑固可以是堅持、不放棄、不服輸，運用在工作上、在對抗殘缺的生命上，才更有意義；並告訴少年，過去有汙點沒關係，但不要一直在意自己「失去」什麼，而應珍惜自己擁有的。

法源法
www.lawba
檢索全部法規、司法判解、行政函釋、裁判書、起訴書、論著
法
服務
TEL:02-2
視訊諮詢服務
貼新
服務
法院端原
上午 9
下午 2
地方政
各法院